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11月26日上午11时在北京市朝阳区马甸裕民路12号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B座10层1008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小周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23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竞拍办公房产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更好的实施公司多媒体信息系统项目以及生产监控与应急指挥系统项目，适应公司规模不断扩大，满足公司日益发展的需求，促进公司顺利开展各项经营活动，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公司拟参与位于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1号楼11层办公房产的竞拍。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总竞买费用10,000万元（不含相关税费，具体税费承担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以内竞拍上述标的物，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中用于购置办公、实验和测试场所的部分，不足部分由自有资金解决。此次竞拍办公用房的金额未达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本次竞拍存在无法成功获取标的物的可能，一切以最终的竞拍结果为准。公司将及时履行后续购买进展的信息披露工作。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建设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建设期	项目备案单位	项目备案证编号
多媒体信息系统项目	8,804.00	8,804.00	2年	北京市丰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丰台发改(备)[2014]23号
生产监控与应急指挥系统项目	7,456.00	7,456.00	2年	北京市丰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丰台发改(备)[2014]22号
补充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项目	10,000.00	5,502.75	-	-	-
合计	26,260.00	21,762.75			

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 8,552 万元用于购置固定资产，其中 5,000 万元用于购置 2,000 平方米的办公、实验和测试场所；2,852 万元用于购置必要的仪器设备、软件；700 万元用于装修、购买办公家具等。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购置办公场所的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内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购置办公场所选址于丰台区。经过公司调研，现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购置办公场所的实施地点改为朝阳区。同时公司拟参与竞拍的房产区位条件优越，综合成本较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有利于公司节约管理成本，提高生产经营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备查文件：

- 1、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嘉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6日